中共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委员会文件

南特师委〔2018〕23号

关于进一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 严格

党的组织生活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和要求，促进我校基层党组织生活的经常化、规范化、制度化，教育引导广大党员自觉守纪律讲规矩，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党内有关规定，现就进一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格党的组织生活，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深刻认识“三会一课”制度的重要意义

“三会一课”，是指党支部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按时上好党课。

党支部是党的最基层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一个支部就是一面旗帜，守望党的理想、信念、宗旨，为党员指引方向。一个支部就是一座桥梁，一头连着党心，一头连着民心。新时期健全“三会一课”制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就是让每个支部都严格起来，真正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支部严格起来，首先要从“三会一课”严起。

认真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充分激活其制度功效，为健全党的组织生活，严格党员管理，加强党员教育，提高党员素质；为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促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升党支部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和基础支撑。

二、明确“三会一课”制度的内容、程序和要求

**（一）支部党员大会**

支部党员大会是党支部全体党员参加的会议，常简称支部大会，是党支部的领导机关。一般每学期召开不少于2次（支部党员人数较少，不设党小组的党支部每月不少于1次），由支部委员会召集。具体程序如下：

1.会前准备。第一，确定主题。由支部委员会开会讨论决定大会议题。第二，事先通知。支部委员会要在会前将大会的内容、目的、时间和要求等通知全体党员，让党员明确会议要讨论和解决的问题，以便做好准备，能够在支部大会上充分发表意见。第三，确定出席对象。支部大会通常由全体党员（包括预备党员）参加，根据工作需要，也可吸收一些非党同志参加。

2.开会。支部大会一般由支部书记主持，如果支部书记因故缺席，由支部副书记或支部委员主持。主持人要报告本支部党员的应到人数、实到人数、缺席人数，宣布会议是否有效。如有缺席，要说明党员缺席的原因，以及履行请假手续情况。一般来说，支部大会要有本支部半数以上的党员参加方为有效。大会决议必须经应到会正式党员半数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3.围绕会议中心议题讨论。会议按预定程序进行，每个党员要充分发表意见，认真开展讨论。如需要会后贯彻落实会议精神的，主持人要提出具体要求。对需要作出决议的议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表决。

4.作出会议决议。支部大会的决议要按下列组织程序进行：第一，提出决议草案；第二，民主讨论；第三，党员表决通过；第四，上报审批；第五，贯彻落实。

5.做好会议记录。记录的内容包括会议时间、地点，党员出席和缺席情况，大会中心议题，党员发言的要点，讨论中的不同意见，支部大会做出的决议等。大会结束后，记录要归档保存。

**（二）支部委员会**

支部委员会由支部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并经上级党组织批准，是党支部的领导班子，常简称支委会。支委会在支部大会休会期间负责处理党支部日常工作，一般每月召开不少于1次，也可根据需要增加次数。具体程序如下：

1.会前确定议题。

2.做好材料准备，提交支委会讨论和修改。

3.通知开会。将会议内容、目的、时间和要求等通知支部委员，以便提前准备。会议要半数以上的委员参加方可进行，必要时也可召开支委扩大会议，吸收党小组长和有关党员干部参加。会议决议必须经应到会全体委员半数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4.开会。支部书记宣布开会和会议的议题；对议题进行讨论；归纳讨论的情况，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做好记录；将会议情况及时向上级党组织和支部大会报告；对形成的决议认真组织实施。

**（三）党小组会**

党小组会是指党小组全体党员参加的会议，每月召开不少于1次，如支部有特殊任务，次数可增加。内容一般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党支部的近期工作，结合实际每次解决一两个问题。具体程序如下：

1.会前确定议题。

2.通知开会。将会议内容、目的、时间和要求等通知全体党员，以便提前准备。

3.开会。党小组长报告党员出席、缺席情况及本次会议的议题、要求；按议题进行讨论；归纳讨论的情况，形成统一的意见；做好记录；将会议情况及时向党支部汇报；抓好形成决议的落实。

**（四）党课**

党课是党组织以授课形式定期对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进行教育的一种方法。一般每学期安排不少于2次。各级党组织的领导成员和领导干部都应带头讲党课，每个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都要参加党课学习。具体程序如下：

1.课前准备。确定党课内容；认真备课；通知上党课的时间、地点及有关要求。

2.课中组织。主持人统计党员出席情况；介绍讲课人和讲课题目，提出听课要求；讲课；听课人做好笔记。

3.课后要求。主持人对讲课情况进行小结，对学习提出要求；党支部书记或党小组长组织党员进行讨论，做好记录，并将讨论情况向上级党组织汇报；对没听课的党员，党支部通过有效方式组织补课，使全体党员都受到教育。

三、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的工作要求

党章规定，每个党员，不论职务高低，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个支部、小组或其他特定组织，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党内外群众监督；不允许有任何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接受党内外群众监督的特殊党员。党员尤其是党员领导干部必须遵循党章党规，严格遵守党的组织生活制度，自觉接受党组织的教育、管理和监督，不断提高党性觉悟、坚定政治方向，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一是讲政治。**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两学一做”作为“三会一课”的重要内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认真学习党的光辉历史，学习革命先辈和先进典型，牢记党规党纪，深入领会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坚定理想信念，坚定“四个自信”。各党总支和各党支部要经常性召开专门会议，对“三会一课”进行研究部署，精心组织支部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切实增强党员的党性观念和政治觉悟。

**二是强责任。**各党支部书记是执行“三会一课”制度的第一责任人。全体党员要严格遵守“三会一课”制度，党员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要把“三会一课”制度执行情况纳入各党总支抓党建工作责任述职评议和党支部标准化建设评估的重要内容，把党员参加情况纳入党员教育管理、民主评议的重要内容。对无故不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要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按党内有关规定予以处置；对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不力的党组织，要对党组织书记进行约谈或问责。

**三是求实效。**各党支部要结合学科专业、教学科研和管理服务等实际，根据党员的特点和需求，认真总结“三会一课”的有效做法和先进经验，在运用讲授辅导、交流讨论、参观考察等方式的基础上，大力推进组织生活载体、形式、手段创新，切实增强“三会一课”的吸引力和实效性。

**四是促规范。**各党支部要按照规范要求，指定专人认真做好“三会一课”记录。党委组织部将统一印制和发放《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党支部工作手册》、《党员组织生活手册》，各党支部和党员要认真记录、妥善保管，以备检查。

中共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委员会

二○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